

证券代码：871466

证券简称：三科核电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辽宁省沈阳市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七号路7甲3-1号）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小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664,56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002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小军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胡小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胡小军为连选连任。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沈波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沈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沈波为连选连任。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

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郭臣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郭臣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郭臣生为连选连任。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侯继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侯继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侯继海为连选连任。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佳平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胡佳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胡佳平为连选连任。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温义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温义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温义生为连选连任。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阳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阳为连选连任。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

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64,56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胡小军	董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沈波	董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郭臣生	董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侯继海	董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胡佳平	董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阳	监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温义生	监事	就任	2026-03-20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3 日